

我所有給你

有些需要濟助的人，常被社會遺忘。他們到人群往來的地方，希望有同情者方便施援。聖殿的美門，經過的人多，或有純正虔誠的信眾，給予周濟。

有一個生來癱腿，不良於行的人，就央人把他移來，放在那好位置。(徒三:1-3)

不過，並非所有的人都給予幫助；因此，所得的並不多，他絕不想長久在那裏。當然，不是人人施助，未必不是好事。但為甚麼他不能多得幫助呢？

有的人沒有，也知道自已沒有。那癱腿的，就是如此的人。他誠實表現沒有，不必掩飾，也無須故作可憐狀。四十年來，長久的歲月(四:22)，消磨在原地，臉上滿了風霜，就像在曠野飄流的以色列人一樣。

有的人從那裏經過，穿戴得很體面，到摸摸口袋，卻是阮囊羞澀，不名一文，無能為助。說到屬靈情況，豈不也是如此一有人“無有，自己還以為有”(加六:3)，臨需要時，卻無能為力！像老底嘉教會，主耶穌指明他：“你說：我是富足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；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，可憐，貧窮，瞎眼，赤身的。”(啓三:17)

也有的人有，卻不知道自己有。怎地會有這種人？確實有其人。他家道富有，卻從來沒想到自己蒙恩典，也沒想到幫助別人，只顧自己想弄得更多，要浪費在宴樂中。其實，有許多東西，原可不必有的，何必堆積在那裏，憂慮營造更大的倉庫！要看到人的需要，自己可以幫助。

那裏，彼得和約翰來了。他們雖然不再作漁夫，卻仍然穿着勞動階級的衣着，絕沒有“主教”的裝扮；殘廢的乞丐看見他們遠遠來了一有天上來的滿足和喜樂！積四十年之經驗，乞討的人看出，這種是可能施捨的人。

彼得和約翰定睛看他，想是意識到他與眾不同。彼得有些不平常的說：“你看我們！”

指望——“那人就留意看他們，指望得着甚麼。”殷切的期求和信，常會流露出來——

彼得說：“金銀我都沒有，只把我所有的給你：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，叫你起來行走！”於是拉着他的右手，扶他起來。他的腳和踝子骨，立刻強壯了；就跳起來，站着又行走；同他們進了殿，走着，跳着，讚美神。(徒三:6-8)

使徒彼得說：“金銀我都沒有。”那是誠實的話。當時教會並不富裕，使徒除了賣主的猶大，沒有貪財自肥的不肖

之徒；不過，單貧窮不是教會的見證—沒有甚麼，或甚麼都沒有，絕不是可誇口的；“所有的”，才可寶貴。照主所應許的，主與他們同在，奉耶穌的名，叫生來瘸腿，不良於行的人，立即起來，站直，跳躍，行走。

彼得說：“只把我所有的給你！”（徒三：6）不是不應該問說：“我所有”必須是真有，是從哪來的？

是先“得着”—耶穌說：“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。”（一：8）必得着，就是“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”（路二四：49）不是自然有的才能。“我們有這寶貝，放在瓦器裏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，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”（林後四：7）

五旬節後，使徒們“行了許多奇事神蹟”（徒二：43）。這是第一件主要的事件，顯明主的大能，並作詳細記載。

不過，始終有一件難明白的事—主耶穌在世，多次醫好人的重症大病，總是嚴嚴囑咐不可告訴人；包括拉撒路從死裏復活，從墓穴裏出來，何等大事，也沒加宣揚；他出墓，甚至沒說一句：“拉撒路來也！”（約一一：43, 44）倒是鬼趕出去，主卻主動吩咐他們不必跟從，廣為傳揚。

為何有此分別？“耶穌復活了，就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—耶穌從她身上曾趕出七個鬼。”（可一六：9）可為顯例。

不惟使徒中，沒有重病難症得治癒，奉獻跟從主；在教會歷代所有主重用的人物，也沒有誰是。只是現代教會所謂“神蹟”，幾乎清一色指的是醫病，是咋回事？

主耶穌事工的開始，就曾吩咐：“你們白白的得來，也要白白捨去！”（太一〇：8）

屈梭多模（St. John Chrysostom, c. 347-407）有“金口”之譽，但他着意儉樸苦修，意志如鐵，深惡奢華。當庸俗的宗教頭子得意向他炫耀：我們現在已經不是“金銀我都沒有”了；他即反譏：“不過，你也失去了叫人起來行走的能力！”想必其間，不無因果關係。這交易未必划得來。

世上貧窮的人總不斷絕，教會雖然不是專務救濟，但得主恩典，不可忘記窮人。

有位古聖徒說：“如果教會奢侈浪費，不顧窮人的需要，那就是偷盜！”基督徒也是如此。

一位現代聖徒說：“教會的維持用人開支，大過業務費用，就得裁削開支。這也是一般企業的原則。”正常情形是 25%/75%。

教會先從主得着，才可以給人。

你可曾發現教會失去所“得着”的？可甘心願意？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